



SOLIS HOLDINGS LIMITED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7

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9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4
合併財務狀況表	15
合併權益變動表	16
合併現金流量表	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鄭湧華先生(主席)
張瑞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淑玲女士
鍾比能先生
黃仲權先生(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黃仲權先生(主席)
鍾比能先生
薛淑玲女士

薪酬委員會

鍾比能先生(主席)
鄭湧華先生
薛淑玲女士

提名委員會

薛淑玲女士(主席)
黃仲權先生
張瑞清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張瑞清先生(主席)
鍾比能先生
黃仲權先生

公司秘書

錢盈盈女士

授權代表

張瑞清先生
錢盈盈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85 Tagore Lane
Singapore 787527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天文臺道8號
9樓903A-5室

獨立核數師

Baker Tilly TFW LLP
600 North Bridge Road
#05-01 Parkview Square
Singapore 188778

負責合夥人：Foong Chooi Chin女士(委任日期：自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起)

公司資料(續)

主要往來銀行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Singapore) Limited
8 Marina Boulevard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1
Singapore 018981

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
80 Raffles Place
UOB Plaza
Singapore 048624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2227

公司網站

www.TheSolisGrp.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一家位於新加坡的機械及電機(「機電」)工程設計及建造承包商，我們的服務範圍包括 (i) 機電系統設計，包括設計各種建築系統的運作及連接；(ii) 建造及安裝機電系統；及 (iii) 安裝及維修街道照明及通勤設施設備。本集團經營已有逾 30 年歷史，專門從事電氣工程，而我們的項目涉及新樓宇建造及重大的加建及改建(「加建及改建」)工程，項目包括私人住宅、商住綜合體建造及公共設施樓宇。

於二零二六年，在公營及私營領域發展項目需求持續的支持下，新加坡建築業仍充滿韌性。根據新加坡建設局(「建設局」)的資料，二零二六年建築需求的總值預計將介乎約 470 億新加坡元至 530 億新加坡元，與二零二五年錄得的 505 億新加坡元大致持平。二零二六年建築產值亦預計增加至約 430 億新加坡元至 460 億新加坡元，反映出近年來獲授項目數量持續維持在高水平。

儘管需求環境向好，行業仍持續面臨人力供應、營運成本上升以及提升生產力之必要性所帶來的挑戰。爭取熟練工人及工程專業人才的競爭，仍為承包商的重要考量因素，而材料、運輸及其他項目相關成本的波動亦持續對項目利潤率構成壓力。因此，行業日益重視技術應用、勞工發展及更高效的施工方法。

本集團將繼續著力爭取合適的項目、維持健康的項目儲備，並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如期交付項目。與此同時，本集團將嚴格篩選競投新項目，並充分考慮項目利潤率、合約條款、執行風險及資源可用性等因素。

本集團深知，在建築需求持續增長且資源受限的環境下，提升營運效率及增強員工技能對於維持競爭力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將持續加強項目管理、成本控制及資源規劃，同時探索在商業上可行的情況下應用技術及提升生產力的機會。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8.5 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 5.9% 至期間內的約 9.0 百萬新加坡元。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新獲授的維修合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0.1 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 2,100.0% 至期間內的約 2.2 百萬新加坡元。毛利率的改善主要受新獲授項目及維修合約的貢獻所帶動，此類項目相較於先前進行中的項目通常能帶來更高的利潤。

進行中項目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十一個進行中項目(不包括合營企業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 446.4 百萬新加坡元，其中約 68.3 百萬新加坡元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為收益。餘額將根據完工階段確認為收益。

新獲授項目

於期間內，本集團取得兩個新獲授項目，合約總值約 33.5 百萬新加坡元。該兩個項目已於期間內動工，計入上文「進行中項目」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摘要及回顧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百萬新加坡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新加坡元	變動 %
收益	9.0	8.5	5.9%
毛利	2.2	0.1	2,100.0%
毛利率	24.4%	1.2%	23.2%
溢利淨額	10.2	1.7	500.0%
每股盈利(新加坡分)	1.11	0.18	516.7%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兩個可呈報分部，即：

- (1) 建造合約：涉及私營領域及公營領域項目機電系統的設計、及／或建造及安裝；及
- (2) 維修合約：涉及街道照明及通勤設施設備的安裝及維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貢獻收益的 項目數量	百萬新加坡元	佔收益總額 百分比	貢獻收益的 項目數量	百萬新加坡元	佔收益總額 百分比
建造						
— 私營領域項目	3	2.0	22.2	3	3.6	42.4
建造						
— 公營領域項目	6	0.2	2.2	5	4.9	57.6
維修	2	6.8	75.6	—	—	—
總計	11	9.0	100.0	8	8.5	100.0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8.5 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 5.9% 至期間內的約 9.0 百萬新加坡元。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新獲授的維修合約。該等維修合約於二零二五年相應期間後方開始動工，因此僅於期間內貢獻收益。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8.5 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 1.8 百萬新加坡元或 21.2% 至期間內的約 6.7 百萬新加坡元。儘管收益有所增長，但服務成本下降，主要歸因於利潤率較高的維修合約，加上接近竣工的建築項目所產生之成本降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0.1 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 2,100.0% 至期間內的約 2.2 百萬新加坡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 0.6% 增加至期間內的約 24.8%。毛利及毛利率的增長乃主要由新獲授項目帶動，該等項目較進行中項目擁有更高的利潤率，尤其是在維修合約分部。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3.3 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 3.8 百萬新加坡元或 115.2% 至期間內約 7.1 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向一間合營企業收取的管理費收入增加，與期間內合營企業項目的建築活動增加一致。

於期間內，其他虧損淨額約為 38,000 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其他收益淨額約 0.6 百萬新加坡元。有關減少乃由於期間內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較低。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3.5 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 1.9 百萬新加坡元或 54.3% 至期間內的約 5.4 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期間內員工成本增加。

稅項開支

本集團於期間內錄得所得稅開支約 2.0 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期間內業務表現改善，導致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

本集團期間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1.7 百萬新加坡元大幅上升至期間內的約 10.2 百萬新加坡元，主要歸因於期間內業務表現改善及盈利能力提升。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期間內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期間內實行審慎的財務管理及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可用資金投資於債券，該等債券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為本集團提供流動性財務資源，可於需要時變現，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財務責任。本集團亦擁有可供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約 28.8 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29.5 百萬新加坡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債務包括以新加坡元計值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約 5.3 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5.3 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流動比率及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約 1.6 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1.4 倍)及約 6.3%(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7.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定期存款約 0.2 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0.2 百萬新加坡元)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 47.1 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45.4 百萬新加坡元)的三處自有物業亦予以按揭抵押，以獲取一家銀行授予的銀行融資。

匯率風險承擔

本集團主要以新加坡元(為本集團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進行交易。然而，本集團保留部分以港元計值的所得款項約 0.1 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44,000 新加坡元)及以港元計值的金融負債約 2.3 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2.3 百萬新加坡元)，該等款項承受外匯匯率風險。

本集團將繼續監控其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概無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本集團透過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融資共同撥付其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所持重大投資

除與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所持物業有關的披露事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 273 名僱員(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95 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於期間內，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 5.2 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 3.7 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工作範圍、職責及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視乎彼等各自的表現及本集團的盈利能力而享有酌情花紅。取決於本集團外籍工人的工作許可證有效期，彼等一般按兩年基準受僱，及須基於彼等的表現續新，而薪酬則根據彼等的工作技能而釐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經驗、職責及本集團的表現審閱並由董事會批准。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其他資料

關聯方交易

期間內，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中期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且該等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所定義的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董事於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重大利益

除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委任函外，於期間末或於期間內任何時間並無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當中重大利益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由其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成為無條件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條款乃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的機會，並激勵彼等提升日後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繼續維持與對本集團的業績、增長或成功而言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業績、增長或成功之合資格人士的合作關係，另外就行政人員（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執行董事、經理，或擔當行政、管理、監管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而言，亦使本集團能吸引及挽留經驗豐富且具備才能的人士及／或就彼等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就每次獲提呈授出之購股權須支付1.00港元。

購股權之行使價將不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股份於提呈發售當日在聯交所之每日報價表中所列之收市價；及
- (c) 股份於緊接提呈發售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定義見上市規則）在聯交所之每日報價表中所列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起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止十年期間內合法及有效，其後不會再授出或提呈授出購股權。

就可能授出之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除非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之條件獲得股東進一步批准，倘任何人士於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全面行使獲授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導致該人士可獲授權益上限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則不得向有關人士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已發行在外、授出、註銷、行使或失效的購股權。

其他資料(續)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益，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且概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於期間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間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視為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實益擁有人	法團權益／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鄭湧華先生 附註1	20,000,000	532,336,000	552,336,000	60.33%
張瑞清先生 附註2	—	532,336,000	532,336,000	58.14%
黃仲權先生	2,144,000	—	2,144,000	0.23%

附註：

1. 鄭湧華先生持有HMK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HMK」)的90%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HMK所持532,33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張瑞清先生持有HMK的4%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HMK所持532,33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續)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有投票權 股份的百分比
鄭湧華先生	HMK	實益擁有人	90	90%
張瑞清先生	HMK	實益擁有人	4	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實體(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以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有投票權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HMK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532,336,000	58.14%
鄭永明先生 附註2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32,336,000	58.14%
林新蕊女士(「鄭夫人」) 附註3	因配偶所持權益被視作擁有權益	552,336,000	60.33%
Low Hang Teow先生(「Low先生」)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98,152,000	10.72%
鄭明強先生(「鄭先生」) 附註5	實益擁有人	67,073,714	7.33%

附註：

- 該等532,336,000股股份由HMK實益持有，而HMK由鄭湧華先生、鄭永明先生及張瑞清先生分別擁有90%、6%及4%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HMK所持532,33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鄭永明先生持有HMK的6%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HMK所持532,33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湧華先生之配偶鄭夫人被視為於鄭湧華先生所持權益中擁有權益。
- 根據Low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提呈的個別主要股東通告，98,152,000股股份由彼實益持有。
- 根據鄭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提呈的個別主要股東通告，67,073,714股股份由彼實益持有。

其他資料(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及利益衝突

除於本集團之利益外，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管理層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於期間內從事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以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期間內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寬鬆的操守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間內已遵守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準則及操守守則。

董事會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以規管可能會管有本公司有關本公司證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進行的所有交易(參見企管守則附錄C3)。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於期間內並無發現本公司有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管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遵照新企管守則更新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經修訂的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負責透過檢討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原則及程序，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審核職責，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其成員定期與外聘核數師及／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面，以檢討、監管及討論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並確保董事會及管理層已履行其職責，維持行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其他資料(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仲權先生(主席)、鍾比能先生及薛淑玲女士。概無成員為本公司現任核數師行的前合夥人。黃仲權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會計事務經驗，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報告中的財務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期間內之未經審核合併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項下之規定以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據此作出充分披露。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期間內，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訂明的公眾持股量，即公眾人士至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於期間後並無注意到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湧華

新加坡，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中期業績，連同其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8,951	8,528
服務成本		(6,735)	(8,477)
毛利		2,216	51
其他收入	5	7,101	3,28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	(38)	594
行政開支		(5,356)	(3,506)
融資成本	7	(54)	(99)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8,368	1,351
除稅前溢利	8	12,237	1,674
稅項開支	9	(2,043)	—
期內溢利		10,194	1,67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將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債務證券		(77)	30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盈餘		2,014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股本證券		(14)	9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923	12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117	1,797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0,194	1,674
非控股權益		—*	—*
期內溢利		10,194	1,674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117	1,797
非控股權益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117	1,797
本公司每股盈利(以每股新加坡分列示)			
基本及攤薄	10	1.11	0.18

* 金額少於1,000新加坡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529	46,813
使用權資產		277	154
無形資產		71	71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15,882	7,51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5,298	6,8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487	4,487
非流動資產總值		53,544	65,903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3,735	11,833
貿易應收款項	11	1,709	78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1,030	980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367	169
合約資產		4,381	4,058
存貨		1,379	1,248
已抵押定期存款	13	221	2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8,910	21,095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14	41,732 21,000	40,386 –
流動資產總值		62,732	40,386
資產總值		116,276	106,289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非流動		4,902	4,992
租賃負債，非流動		68	29
遞延稅項負債		573	573
非流動負債總額		5,543	5,59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貿易應計費用	15	4,342	4,5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6	17,674	21,934
應付所得稅		2,492	881
合約負債		2,040	1,355
銀行借款，流動		177	185
租賃負債，流動		169	83
流動負債總額		26,894	28,973
負債總額		32,437	34,567
資產淨值		83,839	71,722
權益及儲備			
股本	17	1,585	1,585
股份溢價	17	34,440	34,440
保留盈利		23,816	13,632
儲備		24,003	22,0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3,844	71,727
非控股權益		(5)	(5)
總權益		83,839	71,722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保留盈利	合併儲備	無形資產 重估儲備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物業、 廠房及設備 重估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1,585	34,440	13,632	1,500	20	399	20,151	71,727	(5)	71,722
期內溢利	-	-	10,194	-	-	-	-	10,194	-	10,19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91)	2,014	1,923	-	1,92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的轉撥	-	-	(10)	-	-	10	-	-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1,585	34,440	23,816	1,500	20	318	22,165	83,844	(5)	83,8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保留盈利	合併儲備	無形資產 重估儲備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物業、 廠房及設備 重估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1,585	34,440	1,481	1,500	17	(144)	12,651	51,530	(5)	51,525
期內溢利	-	-	1,674	-	-	-	-	1,674	-	1,67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23	-	123	-	12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的轉撥	-	-	(385)	-	-	385	-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1,585	34,440	2,770	1,500	17	364	12,651	53,327	(5)	53,322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2,237	1,674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7	3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	1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	(9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淨額	(2)	(47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虧損	13	—
利息收入	(285)	(230)
利息開支	54	99
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	(2)	(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106	(10)
於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73)	—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8,368)	(1,351)
未變現匯兌收益淨額	(12)	(161)
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4,213	(89)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924)	2,97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73)	(726)
存貨	(131)	(172)
合約資產	(323)	818
貿易應付款項及貿易應計費用	(193)	(1,5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037)	(1,767)
合約負債	685	148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2,017	(320)
已付所得稅(扣除退稅)	(432)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1,585	(320)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98)	(8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0)	(894)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1,541)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86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7	69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1,550	4,57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1,841	738
已收股息		2	1
已收利息		508	446
已抵押定期存款的變動		(3)	1,553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10,335)	5,49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借款		(98)	(77)
償還租賃負債		(72)	(81)
已付利息		(54)	(9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4)	(2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		(8,974)	4,91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20	141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之現金結餘的影響		12	161
期末現金淨額狀況	13	(4,942)	5,2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第 22 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及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天文臺道 8 號 9 樓 903A-5 室。本集團之總辦事處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位於 85 Tagore Lane, Singapore 787527。

本公司為 HMK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HMK」，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鄭湧華先生、鄭永明先生及張瑞清先生共同控制最終控股公司，並為守益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控股股東(統稱「控股股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營運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機電系統設計、建造及安裝。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上市日期」)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股份發售」)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2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除另有所指者外，所有以新加坡元呈列的財務資料乃約整至最接近千元(「新加坡千元」)。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披露規定予以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按各報告期末之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的永久產權樓宇及租賃物業、無形資產及金融工具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要求使用估計及假設，從而影響於合併財務報表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報告金額、或然資產及負債的披露以及財政期間所報告的收支金額。儘管該等估計基於管理層對於目前的事件及行動、過往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之最佳了解而作出，但實際結果最終或會與估計有所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財政期間，本集團採納與其業務相關且於本財政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本集團會計政策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各自的過渡條文的要求作出變動。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或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於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並無應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經修訂準則及詮釋。預期該等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該等報告用於制定策略決策、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從經營分部的角度來考慮業務。

本集團由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組成，即：

- (a) 建造合約：涉及機電系統的設計、建造及安裝；及
- (b) 維修合約：涉及街道照明及通勤設施設備的安裝及維修。

有關各可呈報分部業績的資料載列如下。表現乃根據包括在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內的分部溢利或虧損計量。由於管理層相信該等資料在評估相對於同業其他實體的分部業績時最為相關，故分部溢利或虧損被用於計量表現。

在上一財政期間，由於本集團僅有一個與建造合約相關的單一經營分部，故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本集團根據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以評估其表現。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呈報分部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經營溢利或虧損：

	建造合約		維修合約		未分配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 外部客戶								
按分部劃分之總收益	2,170	8,528	6,781	—	—	—	8,951	8,528
分部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178	2,676	1,257	—	3,802	(1,002)	12,237	1,674
所得稅開支							(2,043)	—
分部經營溢利							10,194	1,674
利息收入	—	—	—	—	285	230	285	230
向一間合營企業收取之管理費收入	6,644	2,942	—	—	—	—	6,644	2,942
服務成本	(1,291)	(8,477)	(5,444)	—	—	—	(6,735)	(8,47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7)	(215)	—	—	(180)	(145)	(477)	(3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01)	(74)	—	—	—	(74)	(101)
融資成本	(48)	(99)	(6)	—	—	—	(54)	(99)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	—	—	—	—	8,368	1,351	8,368	1,351
分部資產	29,392	29,830	25,549	—	61,335	76,459	116,276	106,289
分部負債	21,899	28,254	3,651	—	6,887	6,313	32,437	34,5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

各分部的表現乃基於分部溢利進行評估，該溢利乃按合併財務報表中的除稅前純利計算。

分部資產

向董事提供的資產總值金額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董事監控各分部應佔的資產，以監控分部表現並在各分部之間分配資源。除主要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投資一間合營企業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構成之未分配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已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分部負債

向董事提供的負債總額金額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除主要由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以及應付所得稅構成之未分配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已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收益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按性質劃分		
設計、建設及安裝機電系統的建造合約收益	2,170	8,528
安裝及維修街道照明及通勤設施設備的維修合約收益	6,781	—
	8,951	8,528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隨時間	8,951	8,5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個別佔本集團相應期間總收益超過 10% 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應佔分部		
客戶 A	建造合約	2,004	3,692
客戶 B	建造合約	—*	4,452
客戶 C	維修合約	4,916	—

* 相關客戶收益於財政期間佔本集團總收益並未超過10%。

獲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於財政期間末獲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尚未達成或部分尚未達成)之交易價格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設計、建設及安裝機電系統的建造合約收益：			
一年內		51,000	59,262
兩至五年內		134,431	95,923
		185,431	155,1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安裝及維修街道照明及通勤設施設備的維修合約收益：			
一年內		40,812	—
兩至五年內		154,096	—
		194,90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亦為原居地)經營業務。根據所提供服務的所在地，所有收益均源自新加坡，而本集團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均位於新加坡。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分析。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6	7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55	1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14	6
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	2	1
政府補助金	21	12
支付一間合營企業管理費收入(附註 18)	6,644	2,942
租金收入	148	92
其他	1	6
	7,101	3,283

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6	9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收益淨額	2	47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虧損	(13)	—
於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73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106)	10
	(38)	5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48	96
— 租賃負債	6	3
	54	99

8 除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 本集團核數師	66	65
就非審計服務支付的費用		
— 本集團核數師	3	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7	3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	10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董事酬金(包括僱主向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834	734
— 薪金及其他福利	4,199	2,846
— 僱主向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171	129
宿舍開支	31	41
計入服務成本的分包商成本	2,084	1,650
外幣匯兌收益，淨額	(12)	(161)

僱員福利開支 1,089,000 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89,000 新加坡元)計入服務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 稅項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由於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經營業務，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 17%(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7%)計提撥備。

概無就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計算海外利得稅，乃由於該等實體獲豁免納稅(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開支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2,08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8)	—
	2,043	—

1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於財政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新加坡千元)	10,194	1,674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15,600	915,600
每股盈利(每股新加坡分)	1.11	0.18

b) 攤薄

由於在各期間並無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第三方	1,709	785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自發票日期起計最多 35 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 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經審核)
1 至 30 日	1,646	632
31 至 60 日	16	24
61 至 90 日	—	75
90 日以上	47	54
	1,709	785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按個別基準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以及釐定各客戶的信貸額度。授予客戶的額度會每年檢討一次。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具有重大結餘的債務人作個別評估。評估乃根據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基於債務人之過往違約情況)、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之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現狀和預測方向的評估進行。

於本報告期內，估值技術或所作出重大假設概無變動。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虧損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經審核)
按金	48	50
預付款項	929	630
向員工墊款	53	77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應收利息	—	223
	1,030	98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且與彼等的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應用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根據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基於債務人之過往違約情況)、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之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現狀及預測方向的評估釐定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

於本報告期內，估值技術或所作出重大假設概無變動。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作出虧損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已抵押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經審核)
手頭現金	8	8
銀行現金	6,377	20,690
定期存款	2,525	397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10	21,095
減：代一間合營企業持有的現金淨額(附註 16)	(13,852)	(17,075)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淨額狀況	(4,942)	4,020
已抵押定期存款	221	218

已抵押定期存款的原到期日為 12 個月，作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之抵押。該結餘於每年三月(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在其到期日滾動結轉，並按年利率 0.30%(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計息。

1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物業	21,000	—

賬面值為 21,000,000 新加坡元的可供出售之永久業權物業乃根據與一名第三方買方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日訂立的選擇權協議釐定，據此，本集團向買方授出按 21,000,000 新加坡元的代價收購該永久業權物業的選擇權。根據該協議的條款，選擇權可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後十四日內行使，否則該協議將被視為終止。預計於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出售。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的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詳情如下：

位置	說明	面積平方米	業權	本集團的權益 % (新加坡千元)	賬面值
450 Tagore Industrial Avenue, Singapore 787821	辦公室、倉庫及工人 宿舍大樓	722.6	永久業權	100	21,00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永久業權物業已按揭抵押予一家銀行，以獲取信貸額度，而該抵押其後將於出售完成後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貿易應計費用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148	3,507
貿易應計費用	1,194	1,028
	4,342	4,535

於財政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由尚未向供應商及分包商支付的金額組成。貿易購買採用的平均信貸期通常為 30 至 90 日或於交付時付款。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經審核)
90 日內	1,794	1,919
90 日以上	1,354	1,588
	3,148	3,507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經審核)
應計經營開支	1,241	2,417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A)	2,581	2,442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附註B)	13,852	17,075
	17,674	21,934

附註A：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收購D.D. Resident Co. Ltd.的未付購買代價2,086,000新加坡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7,000新加坡元)。於財政期間的變動主要由於匯兌差額所致。該金額以港元列值。

附註B： 這主要涉及代表該合營企業持有的現金(附註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股本及股份溢價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股本 新加坡千元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股本 新加坡千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千元
915,600,000	1,585	34,440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股本 新加坡千元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股本 新加坡千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千元
915,600,000	1,585	34,4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為該等有能力控制、聯合控制或在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時能對其他方施加重大影響力；因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有權獲得可變回報或承擔風險；且有能力藉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而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人士。倘受限於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 a) 除中期合併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的資料外，本集團與一名關聯方於財政期間內按照相關方協定的條款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合營企業		
收取的管理費收入(附註 5)	6,644	2,942
代表其收取的現金	50,657	26,538
代表其作出的付款	(48,579)	(2,941)
最終控股公司		
代表其作出的付款	(198)	(117)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以及具有權力和責任直接或間接規劃、指示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818	718
僱主的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24	23
	842	741